

江苏省测土配方施肥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

(2024年修订版)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充分发挥社团组织通过先进标准引领行业产业发展，进一步提高行业标准的时效性和先进性，快速反映市场需求和创新发展的需求，加快创新成果的推广应用和规范性，与现行国标、行标的修（订）形成互补和支撑。根据《团体标准管理规定》（国标委联[2019]1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主席令[2017]78号）和《江苏省标准监督管理办法》（省政府令[2019]124号），制定本试行办法。

第二条 本团体标准是指现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不能满足行业发展需要的情况下，由协会结合行业发展实际情况，所制修订定并发布的自愿性推荐标准。

第三条 本团体标准制修订工作遵循以下原则：

（一）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方针、政策，不得与国家相关行业政策相抵触；

（二）符合国家、行业的强制性标准要求，不得低于强制性标准的相关技术要求；

（三）优先支持有利于土壤肥料产业发展，提升行业技术水平、创新能力和产品质量项目；

（四）积极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推进团体标准国际化；

（五）有利合理利用资源，推广科学技术成果，促进科技成果的市场

化、产业化；

（六）遵循开放、透明、公平的原则，各会员单位均有机会共同平等地参与标准化活动；

（七）禁止利用标准实施妨碍商品、服务自由流通等排除、限制市场竞争的行为。

第二章 组织机构

第四条 江苏省测土配方施肥协会负责团体标准的统一管理。

第五条 决策机构职责及程序

（一）协会理事会作为决策机构，负责团体标准化的战略规划，并对团体标准化活动相关的政策、制度和标准化文件进行决策。

（二）协会标准化工作委员会（以下简称“标委会”）负责团体标准起草拟定工作。下设团体标准管理办公室（简称“标准办”），标准办挂靠协会秘书处，具体负责团体标准制修订日常工作事宜。

（三）实施过程中，出现不合理、不合规、存在滞后性等问题，由标委会提出修改意见，秘书处审核无异议，提交理事会进行修订或者废止。

第六条 协调机构职责及程序

（一）标委会负责起草团体标准活动相关的政策、制度和标准化文件，开展与其它标准化机构的联络，处理有关团体标准的制修订、知识产权管理、争议处置等。

（二）标准办管理和协调团体标准工作的各项政策和制度，是团体标准日常管理机构，负责标委会的相关决议。

(三) 在团体标准公示阶段，实施阶段若出现相关问题，标委会负责进行解答、处理、秘书处进行协助审查。

第七条 编制机构职责及程序

(一) 标委会负责组织起草标准工作、宣传、培训、咨询服务等工作。

(二) 协会可与其他团体组织联合制定和发布团体标准。联合发布的团体标准由联合负责标准的立项、审核、发布、实施和监督管理工作。

第三章 标准编号

第八条 团体标准编号由团体标准代号(T)、协会代号江苏省测土配方施肥协会英文简写大写字母 JSBFA (jiangsu balanced fertilization association)、标准顺序号和发布年号构成。标准编号形式为：T/ JSBFA xxxx—xxxx。



第九条 针对一个标准化对象，原则上应编制成一项标准并作为整体发布，在标准篇幅，后续内容相互关联等情况下，可根据需要编制为分部分标准或系列标准。

第十条 分部分标准编号从阿拉伯数字 1 开始，并用下脚点与团体标准顺序号隔开，如 T/ JSBFA xxxx.1—xxxx。

第十一条 等同采用国际标准的团体标准编号采用双编号，如 T/ JSBFA

xxxx—xxxx /ISO xxxx: xxxx。

第四章 标准制修订程序

第十二条 团体标准制修订程序包括：提案、立项、起草、征求意见、技术审查、批准、发布、复审、宣贯、修订和废止等。

第十三条（立项申请） 团体标准制修订项目由标准需求者（行业内组织和个人）向标准办提出立项申请，填写《江苏省测土配方施肥协会团体标准制修订立项申请书》（详见附件 1）。

第十四条（立项审查） 标准办组织专家对团体标准项目进行审查和论证。未通过的项目，如需对项目补充论证，可在补充材料后重新申报、进行立项论证。如项目再次未通过论证，则不予立项。通过立项论证后，协会发文正式立项。

第十五条（标准起草） 团体标准经立项后，原则上由申请单位成立团标编制组，确定组长、主要起草人员。也可在协会内公开征集起草单位和人员，并邀请行业内高校、科研院所、市县耕环站相关专家作为起草人员。

标准编写规则应按照 GB/T 1.1《标准化工作导则第 1 部分：标准的结构和编写》的要求执行，同时撰写编制说明（详见附件 2）。

第十六条（征求意见） 编制组起草完成征求意见稿后，广泛征求有关单位、行业专家、生产者、管理者和消费者意见。征求意见材料应包括标准征求意见函、征求意见稿、编制说明及意见反馈表（详见附件 3）。

被征求意见的单位或个人应当在截止日期前回复意见，逾期不回

复，按无异议处理。

第十七条（修改完善） 标准起草组应对收回的意见进行归纳整理，经研究分析后，对标准征求意见稿进行修改，形成标准送审稿。

标准起草组将标准送审稿、编制说明、征求意见汇总处理表（详见附件 4）等有关材料一并提交审查。

第十八条（标准审查） 技术审查一般采用会议审查形式，也可采用函审形式。审查委员会原则上不少于 5 名相关领域的专家，审查原则上应当协商一致。如需表决，应当有获得四分之三以上赞成票的方可通过。起草人或单位的专家不能参加表决，起草人所在单位的专家也不能参加表决。

审查结果应当形成标准审查“会议纪要”（详见附件 5）和标准审查专家签字“表决表”（详见附件 6）。

第十九条（标准发布） 标准办对团体标准报批稿材料进行形式审查。形式审查合格的，报送协会团体标准委主任委员审查批准。通过审查批准的团体标准，发放标准编号。在协会网站和公众号上发布公告（详见附件 7），并在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www.ttbz.org.cn）上发布。

第二十条（标准归档和文件管理） 团体标准制修订过程中形成的有关资料 and 文件，由协会秘书处按档案管理规定的要求存档。

第二十一条（标准复审） 团体标准实施后，应当根据行业发展的需要，由标准办组织相关专家进行复审，复审结果包括继续有效、修订或废止，复审周期一般不超过三年。复审结果由秘书处确认并发布公告。

第五章 团体标准的实施

第二十二条 协会团体标准为自愿性标准，行业内单位 或个人可自愿采用。

第二十三条 团体标准已经转化为国家标准、行业标准 或地方标准的，相应的团体标准应予以废止。

第二十四条 协会根据实际需求，统一组织对团体标准 的宣传和推广工作。

第二十五条 协会对团体标准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并鼓励社会大众、其他社会组织和第三方机构对团体标准使用情 况进行监督。

第二十六条 团体标准发布实施后，协会可根据相关领域的发展需要，组织对其进行复审和实施效果评价，并向协会提出复审申请，以确认标准继续有效或者予以修订、废止。

第六章 知识产权管理

第二十七条 团体标准专利时，按照 GB/T20003.1-2014《标准制定的特殊程序第 1 部分：涉及专利的标准》和《国家标准专利的管理规定（暂行）》处理。

第二十八条 在标准制修订过程中，立项单位和标准起草工作组应及时向协会披露其拥有和知悉的专利，专利信息和证明材料，并对材料的真实性负责。未按要求如实提供材料的，违反诚实信用原则的应当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

第二十九条 团体标准版权归江苏省测土配方施肥协会所有，协会统一负责团体标准的发布、出版和发行。未经协会同意，任何组织或个

人不得以营利为目的复制、传播、印制和发行团体标准的任何部分。

第七章 附 则

第三十条 团体标准的制修订工作经费原则上由标准制修订发起单位和参与单位共同承担。每项标准应向协会交纳标准编制技术服务费。

第三十一条 本办法由江苏省测土配方施肥协会负责解释，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江苏省测土配方施肥协会

2024年3月20日

附件 1

江苏省测土配方施肥协会团体标准立项申请书

项目名称					
制订或修订	<input type="checkbox"/> 制定		<input type="checkbox"/> 修订		
申请单位	单位名称				
	通讯地址				
	联系人		电话		邮箱
目的、意义和必要性					
范围和主要技术内容					
同类标准简要说明					
是否涉及专利或自主知识产权	若有，需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进度安排					
申请单位意见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协会意见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注：若表格内容不够，可附页。

附件 2

江苏省测土配方施肥协会团体标准编制说明

编制说明的内容包括：

一、工作简况，包括任务来源、制定背景、起草过程等

（一）立项必要性和依据 国家政策和技术依据，拟解决的主要问题

（二）国内外相关标准情况 提供项目查新说明，不得与已立项和已发布标准项目交叉重复。

（三）工作基础 申报单位说明现有工作基础，申报项目应内容明确、技术成熟稳定，说明修订的必要性和紧迫性。

（四）进度安排 从下达计划到完成送审稿不超过 12 个月。

（五）主要起草单位（协作单位） 鼓励标准相关方联合申报。

（六）编写人员与分工

标准制定过程主要由****等单位的人员参与资料收集、文本完成、市场调研、实验室比对、数据处理等工作。（标准起草组成员应当具备代表性，广泛吸收科研、生产、检测等方面的专家和技术人员参加。）

表 1 主要起草人员信息及任务分工

姓名	单位	职称	专业特长及分工

二、确定标准主要技术内容（如技术指标、公式、性能要求等）的论据，修订标准时，应增加新、旧标准水平的对比；

(一)标准的编写原则 主要阐述标准制定或修订过程遵循的基本原则。

(二)提出本标准主要内容的依据 主要内容包括技术指标、参数、公式、性能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等。依据包括试验和统计数据。尤其注意本条不要写成任务来源。

(三)新旧标准对比 适用于修订标准的情况。

三、试验验证的分析、综述报告，技术经济论证，预期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

四、采用国际标准的程度及水平的简要说明；

五、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和依据

说明各方面专家对标准主要内容（如参数、指标、试验方法）有哪些重大分歧，以及标准起草单位在修改完善标准过程中，对专家分歧意见的处理主要依据和处理结果。对同一方法或问题有不同解决方案的应讨论出最佳方案。

六、其它应予说明的事项。

附件 3

团体标准《 》意见反馈汇总表（征求意见稿）

填表人		联系电话		邮箱
单位（公章）			通讯地址	
序号	章节	修改内容	修改理由	
.....				



附件 4 团体标准《 》征求意见汇总处理表

标准名称： 起草单位：

承办人： 电话： 时间： 年月日

标准起草小组通过发函、电子邮件和电话访问等形式，广泛开展了征求意见工作，共向 XX 家相关单位发出征求意见函或传真。对“征求意见稿”有回函并提出意见的单位数：XX 家；回函的单位数有：XX 家。

序号	章节	意见内容	提出单位	处理意见（采纳/不采纳）	备注理由
.....					

附件 5

团体标准《 》审查会会议纪要

20XX 年 XX 月 XX 日,XXX 在 XX 组织召开团体标准《XXXX》(送审稿)审查会,参加会议的有 XXX、XXX、XXX 等单位的专家(名单见附件),以及 XXX、XXX、XXX 等单位的代表共 XX 人。审查会成立了标准审查组,推选 XXX 为审查组组长。审查组在听取了标准起草组的标准编制情况说明后,对标准送审稿进行认真研究和讨论,并逐条审查。审查组专家一致认为:

一、该标准起草组所提交的送审材料齐全;标准技术内容依据充分、完整、科学,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和实操性;标准编写的格式符合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 1 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

二、该标准 XXXX(说明标准的内容等)。

三、该标准 XXXX(说明标准的意义、作用及水平评价等)。

四、审查组一致同意该标准通过审查,建议标准起草组根据审查会提出的修改意见进行修改、完善,尽快形成标准报批稿,报送 XXX 发布。

组长:

20XX 年 XX 月 XX 日

附件 6

团体标准《 》审查会专家签字表决表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表决意见		签名
			通过√	不通过×	

附件 7

江苏省测土配方施肥协会团体标准公告

20 年第 号 (总第 号)

江苏省测土配方施肥协会批准《**** 》(T/JSBFA XXX-XXXX)

标准，现予公告。

年 月 日